

怎樣寫稿

• 修 訂 本 •



葉 克 著

遼寧人民出版社

目 錄

一	稿是什麼東西	一
二	說話和寫稿	二
三	寫稿要有中心	三
四	說自己的話和寫熟悉的事	五
五	什麼叫做材料	七
六	寫一件簡單的事情	八
七	我你他	二一
八	爲什麼要打標點	二二
九	說得出寫不出怎麼辦	二四
十	「通」和「不通」	二六
十一	什麼叫感想	二八
十二	怎樣寫小故事	三〇
十三	說明道理的文章	三三
十四	替誰說話	三五

十五 如何養成寫稿的習慣…………… 二七

附 錄

(一) 我在孔雀理髮社吃了兩年勞金…………… 三五

(二) 怎樣學習寫作…………… 三五

(三) 寫稿一定要真實…………… 六六

一 稿是什麼東西

人人都會說話，但不一定人人都會寫稿。原因在哪裏呢？自然，不認識字不會寫，可是為什麼認識許多字，會看報紙的人也不會寫稿呢？這裏，我們提出下面幾個問題和大夥來研究。

人為什麼要說話？說話是爲了把自己的意思表達給對方知道，比如說，你覺得工會是工人自己的組織，對工人有好處，想參加工會，那麼你對工會主席說道：「我要求參加工會！」於是你們談了許多話，工會主席詳細告訴了你參加工會的手續，你就可以照着辦。假如你不會說話怎麼辦呢？那不是很麻煩嗎？因爲人是不能離開大夥兒過活的，彼此要發生很多接觸，要用說話去表達自己的意思。所以，說話人人從小就學，它是人們生活中表達自己意思的一種重要的工具。但是它不是十全十美的工具。話是用聲音傳達的，稍遠一點就聽不清，太遠了就聽不見。還有，話一說完就無影無踪了，不能留底子，待一會也許就忘記了。並且，我們的嗓子究竟不很高，就是有擴音器，也不能讓全世界的人都聽得見，就是有廣播電台，也不能時時都廣播，人人都聽廣播，麻煩多着呢！怎麼辦呢？那就是寫稿。

稿是什麼東西呢？稿，就是把自己要說的話，用文字記下來，用筆和人家說話。筆頭說話有和一個人或幾個人說的，像寫信、寫報告、寫彙報等，有的時候，也需要用筆頭和千千萬萬的人說話的，這就叫寫文章，也叫做寫稿。所以，寫稿並不是什麼神秘的、了不起的事

情。你既然能看報紙，你又會用嘴巴說話，來表達自己的各種意見，你就把你這些意見用筆記下來，把口頭的說話，變成筆頭的說話，這不是很容易的事嗎？

但是我們大多數工友不這樣做，平常說話，本來是呱呱一大套的，可是一寫稿就不行了。這原因，就是把寫稿看得「了不起」的緣故，以為寫稿一定要「裝腔作勢」，學習知識分子的學生腔。比如，有一位工友寫了一篇稿子，他自己覺得不好，要求我們修改，就寫了如下的一封信：「……我利用下班之後，回到家中，作了一篇（篇）矛盾的文，希望編輯同志批評修改。」什麼叫做「一篇矛盾的文」呢？我想我們平常說話，絕不會這麼講的。

所以，我們提倡：話怎麼說，就怎麼寫。

二 說話和寫稿

上一節我們講到：話怎麼說，就怎麼寫。這就是叫我們大家不要把寫稿看得太難。寫稿並不是賣弄文墨，只是把口頭說話，變成筆頭說話罷了。它們都是我們表達意思的工具。但是，說話和寫稿，也還有各個不同的地方，說話總要當面講，和聽的人是面對面，一句話聽不明白，你可以再解釋一下，說話還有聲音、動作、表情的幫助，一拍胸脯，一揮拳頭，嗓子高，嗓子低，都可以幫助說話人，使對方了解他的意思。

可是寫稿就沒有這麼方便。寫稿絕不能重重複複，寫了一遍又一遍，看的人和寫的人又

不在一個地方，看不明白也不能再問你，所以寫稿就要一次說明白，也不能寫得囉囉嗦嗦一大堆。這是寫稿比說話困難的地方。

不過這也不礙事，寫稿也有比說話方便的地方。在沒有寫稿以前，我們可以把要說的話通盤計劃一下，先寫什麼，後寫什麼，寫好以後，還可以一面念，一面再修改，看順不順口，看自己的意思說明白了沒有。說話就不能這樣，說話是靠聲音，話一停止，聲音就沒有。正在說的時候，還要想到底下的話，除了說話有經驗的人，就常常不免東拉西扯，沒有中心。在討論會或是工作檢討會上，因為都是熟人，你本來可以說得有頭有尾的，忽然進來了一位生人旁聽，你就紅了臉，吃吃巴巴說不下去了。有些人在小組會上很能說，在大會上就不行了，但是寫稿就沒有這麼多麻煩。

所以，我希望工友同志們，在平常生活裏，要多練習說話，在小組會上發言，在大會上講演，都是練習說話的機會，如果話能說得頭頭是道，有條有理，有聲有色，我們把這些口頭說話，變成筆頭說話，就是一篇好稿子了。

我們弄清了說話和寫稿的關係，下一節我們就來討論怎樣說法和怎樣寫法。

三 寫稿要有中心

什麼叫做中心？

我們平常無論說一句話，寫一篇稿，都有一定的意思和作用，這「意思」和「作用」，就叫做中心。說得文一點，就叫主旨，也有叫主題的。比如你對廠長說：「我要獻給工廠一點器材。」這「獻納器材」就是你這句話的中心意思。又如你寫一張收條：「今收到工人報來信一件（某某簽名）」。這收條就說明了你已經收到工人報的信了。這說明的事實和作用，就是收條的中心。

一句話，一張收條的中心，是很容易看出來，也不大會錯的。但是，在我們平日的生活中，有很多的事，一句話，幾個字，絕不能夠說明白。常常要用幾十句甚至幾百句，才能夠講清楚。在這時候，對一個初學寫稿的人說，就是有了一個確定的中心，也常常容易把意思說走了。要是寫稿以前，根本無所謂中心，那麼人家看了你的稿子以後，就常常會莫名其妙。工友們請看看下面這篇稿子：

李桂林是××廠的機器工人，瀋陽第一次解放時，開了個市民大會，焦市長說：「我們工人要當主人，翻身了！」會就這樣完了，李桂林參加了總工會，派到××區當辦事處主任，上級傳下命令，說國民黨快要來了，叫大家準備。現在瀋陽又解放了，李桂林在××廠作工，工作學習都好，以上。

這篇稿子是說李桂林好呢，還是不好呢？是說人民政府和工會好呢，還是批評人民政府和工會不好呢？老實講，真叫人看了莫名其妙，它主要的毛病，就是沒有中心意思。

評定一篇稿子的好壞，有好幾方面，但最重要的是內容。內容就是你要寫出的這件事

情，也就是「中心意思」。寫一篇稿子，第一是看有沒有中心，第二是這個「中心意思」有沒有價值。凡是登在報紙上的事情，必須對看的人有點用處、有點幫助，不然，人家爲什麼要來看呢？第三是這有價值的「中心意思」新鮮不新鮮。假如這種意思人家早知道了，又何必要你說呢？例如寫「瀋陽已經解放了」的一條消息，這是很有價值的，但是你現在寫出來就不會有人要看了。

所以寫稿必須有中心，要選有價值又新鮮的事物作中心，有了這個「中心」就好辦了。什麼話該寫，什麼話不該寫，什麼話要寫得詳細些，什麼話要寫得簡單些，都根據「中心」來決定。和中心有關的多寫，和中心無關的少寫，或者根本不寫。總之，必須把中心寫得很明白。

四 說自己的話和寫熟悉的事

寫稿先要有話說，沒有話要說，根本用不到寫稿，所以寫稿一定要說自己的話。

比如，現在（按：指一九四九年）我們要將革命進行到底，反對蔣介石的和平陰謀，工友們來了不少的稿子，但大多千篇一律，別人怎麼說，他也怎麼說。總是：「蔣介石，你無能，賣國條約坑死中國人！打倒賣國賊辜太平！」這些話，因爲說得空洞，人家真不愛看了，其實，各人都有自己的話好說，這裏，我們抄兩條例子在下面：

「官僚資本非沒收不結，它壓迫的咱太苦了！照去年夏天（按：指瀋陽解放前一

年)，我怎樣苦幹也掙不上五十斤糧，我家六口人吃豆餅吃糠，四個孩子餓死兩個。現在工廠成了咱們的，我兩個孩子吃的黑胖。」（紡織廠工人趙成義）

「賣國條約不廢除，它盡銷美國貨，咱工廠關門，我只得去蹬三輪，種殃軍欺侮咱，弄的我一家妻離子散！」（鐵工廠工人平錫三）

這樣我們就可以看出，兩個都是工人，紡織工人有紡織工人的話，鐵工廠工人有鐵工廠工人的話。他們都是說的自己心裏的話。心裏話，都是從自己熟悉的生活體驗出來的。它就說得真實有力氣。

所以，我們也提倡寫自己熟悉的事。一九四九年二月二十二日，東北日報登了理髮工友趙成河一篇稿子，題目是「我在孔雀理髮社吃了兩年勞金」（註），很受人家歡迎，也受人誇獎，我勸工友們去讀一讀。趙成河工友從一九四七年六月到孔雀理髮社，一直到瀋陽解放為止，寫了他兩年來聽到的看到的事情，這是些極平常的事。一句大道理也沒有講，可是它寫得真實生動，這原因，就因為他寫了熟悉的事。

一般說來，寫熟悉的事有兩大好處：第一、因為這些事，都是自己親身經歷過的，不必要挖空心肚子去做作，它容易寫得好，而且也真實；第二、親身經歷過的事，各人不同，它不會千篇一律，也不會空空洞洞，也就會具體生動。

我希望大家照這兩條試試看：說自己的話，寫熟悉的事。

註：見附錄（一）

五 什麼叫做材料

什麼叫做材料？

這個問題，我們工友同志們都能回答出來的。印一張報紙，我們就必須有油墨、紙張、鉛字；被服廠工友縫軍衣，就必須有布和綫；紡織廠工人紡織，就必須有棉花；機器製造廠工友造機器，就必須有鋼和鐵。所有這些油墨、紙張、布、綫、棉、紗、鋼、鐵，都是我們工友製成工業成品的材料，但是我們工友同志們寫稿用什麼材料呢？這個問題，就不見得每個工友同志都能答得出來了。

有許多工人給報紙寫稿，可是有些同志說：「沒有材料。」或是說：「不會找材料。」其實材料到處都是，也不用花錢買，不過我們大家不會使用它罷了。

第一節我們說過：「說話和寫稿，都是爲了把自己的意思，表達給別人知道。」所謂「意思」從哪裏來的呢？就是從人們生活當中來的。「我要獻納器材」是工人生活，「要加入工會」也是工人生活。一個人，無論吃飯、穿衣、養孩子，以至於努力生產、支援前綫、組織工會、建立工人福利事業等等，都是生活。前三項是工人的私人生活，後四項是工人大夥兒的集體生活。此外，我們還有舊的生活和新的生活，我們工人從七八歲懂得事的時候起，一直到現在的十幾年或幾十年中，爲了穿衣吃飯，爲了逃避日本鬼子抓勞工，爲了逃避

國民黨的抓兵，這些受苦受難受壓迫剝削的生活，這是我們的舊的生活。瀋陽解放以後，這短短的幾個月，從護廠、翻身、獻器材、搞生產，到評工資、辦福利等，這是我們主人翁新的生活（所指是一九四九年的情形）。

我們對於舊的生活，真是「一言難盡」，說不完的酸、鹹、苦、辣。我們的新的生活，給我們工人帶來了新的愉快和幸福。所有這些私人的、集體的、舊的和新的生活，莫說是寫兩篇稿子，就是寫厚厚的幾本書，也是寫不完的，怎麼說我們沒有材料呢？

「我在孔雀理髮社吃了兩年勞金」寫出了工人的舊生活和私人生活，「華東號」秧歌等（見瀋陽工人報）寫出了工人的新的生活和集體生活。工人生活的豐富，像無邊的海一樣，這兩篇稿子裏所寫的，只是一滴水罷了。

六 寫一件簡單的事情

上節我們已經講過，工友們寫稿，材料是多得很的。所謂材料，就是我們經歷過的事情，年紀越大，經歷過的事情就越多，但是這麼一大攤子，從哪裏寫起呢？

對一個初學寫稿的人來說，我們提倡先練習寫一件簡單的事情，當然是有意義的事。

有的工友說：「這，幹活呀，吃飯呀，都是過日子的小事，也值得寫麼？」我們的答覆是：值得寫，只要有意義有價值就行。

什麼是有意義的事呢？打垮美帝國主義的侵略當然有意義，但日常的小事也有意義。

我們就說吃飯吧，這應該是最平凡最小的事情了吧？其實吃飯也頗不容易，在國民黨反動派統治瀋陽的時候，我們差不多連吃豆餅都吃不飽，你能說這是一件小事嗎？

我們報紙上，就登過了不少寫「吃飯」的稿子。例如「打垮了老蔣就報了仇」就是（瀋陽工人報，四八年版）。它的內容是這樣：一個工友在過年的時候，工廠發給他許多白麵和豬肉，兩口子坐在桌旁吃飯，老頭子看着這滿桌子菜哭起來了，因為他想起在國民黨時候死去了的兒子，這兒子就為的沒有飯吃餓死的，最後老婆勸他說：「哭有什麼用？好好生產，支援前綫打國民黨反動派報仇吧！」

這件平常的小事一寫出來，就非常有意義了，至於「幹活」的事，當然更值得寫，對於材料的選擇，一定要把過去和現在，前面和後面，現在和將來，對照起來看，聯繫在一塊看，就可以看出這件事，有沒有意義了。

我們這裏提倡寫一件事，是指事情的複雜和單純而說的。一個人經歷過來的事情，是很多的，有些事頭緒多，很複雜很難寫，有些事很簡單，容易寫。會寫稿的人，可以同時寫一本包括很多事的書，比如說「三國演義」吧，從內容上說，從說話下棋一直到殺人打仗，從地方的範圍來說，寫了魏、蜀、吳三個國家，寫了千千萬萬的人和各色各樣的事。但是，不會寫稿的人，就必須從一件簡單的事情寫起。

什麼是一件簡單的事？這裏舉一個例子：

張貴山新式結婚

化學製藥第四廠鍋爐工友張貴山，二月二十一日結婚，工廠借給他一輛汽車，迎接新娘，另外還有四十多個工友給他慶賀。給他賀喜的工友，避免了過去送禮的俗套，用大紅紙寫了一副對聯，貼在木板上，再打着紅旗，敲着鑼鼓，排成隊伍前去。一路上老百姓都爭着看熱鬧，一位老頭說：「工人倒是翻身了，結婚還有這一套！」到張貴山家中，有茶點招待，賀喜的和新夫婦談笑唱歌，喜氣洋洋。張貴山樂得不得了，在結婚第三天就上班了（瀋陽工人報三十一期第四版）。

從這個例子可以看出，所謂一件簡單的事情，它有四個特點：

第一、事情的過程簡單，只寫他接親、賀喜和新夫婦的快樂。

第二、時間短，只寫幾個鐘頭的事。

第三、事情發展的綫索簡單，從借汽車到上班，像一根直綫樣寫下來了，當中沒有出什麼岔子。

第四、人物簡單，這裏雖然有「排成隊伍」賀喜的工友，有「爭着看熱鬧」的老百姓。但提名道姓的只有張貴山一人。

我們如果連一件簡單的事還寫不清楚，那麼寫複雜的事就更加困難了。

七 我 你 他

我你他三個字，人人都會說，但並不是人人都能講解清楚。從前有個笑話，說一個先生對學生講我你他：「我，我是先生；你，你是學生；他（先生指着師母），他是我的老婆。」學生回家背給父親聽：「我，我是先生；你，你是學生；他（學生指着母親），他是我的老婆。」父親大發脾氣，糾正兒子說：「我，我是爸爸；你，你是兒子；他，他是你的媽媽。」第二天上學堂，學生就告訴先生說：「先生，你講錯了。我，我是爸爸；你，你是兒子；他（學生指着師母），他是你的媽媽。」這真是不講還清楚，一講反而糊塗了。

我你他到底怎麼講呢？我們平常說話和寫稿，總離不開我你他，我你他是代表說話的三個方面。例如有一位陳鴻富工友寫了篇稿子：「我在國民黨時患的病，現在共產黨給治療，並且每月薪俸及糧米和我上班工作給的一樣。」這是用陳鴻富工友自己的口氣說的，在寫作上，通常的叫做「第一人稱」。假如這段話換了別人說，就變成下面這個樣子：「陳鴻富工友在國民黨時患的病，現在共產黨給治療，並且每月薪俸及糧米和他上班工作給的一樣。」這裏把「我」改成了「他」，這就叫做「第三人稱」。

我們寫稿，不是用「我」的口氣說，就是用「他」的口氣說。「你」本是代表說話的對方，叫做「第二人稱」，因為既然有「你」，就是我對你說話，那麼就一定會有我了。所以

在寫作上，實際上只有第一人稱（自己的口氣身分）和第三人稱，沒有第二人稱。

但是一個初學寫稿的人，常常容易把人稱弄錯了，叫人家看不明白，例如「職工登記人的態度要和氣」（瀋陽工人報三十三期第二版）這篇稿，是關世昌工友對職工總會登記人的批評，是用第一人稱「我」對大家說話的，但是其中有一段，就把人稱弄錯了：

他（指登記人）說：「怎麼的？你來了好幾次了，還要來登記！」

我（指關世昌自己）說：「沒有，這是第一次，……」

他（指登記人）說：「噫」……幸有其他工作同志，說他（指關世昌）是沒有來過的，這才登了記。

我們看看最後這一段吧，說他是沒有來過的這個「他」，原是指關世昌的，應改為「幸有其他工作同志，說我是沒有來過的，這才登了記。」像他這樣寫，好像又是說的另外一個人了。

一個初學寫稿的人，像上面這種情形是很多的，我們應該特別注意。

最後把他字的三種寫法說一下：「他」是指男的，「她」是指女的，「牠」或「它」是指人以外的各種事物。這樣分一下，對讀的人和寫的人，都增加不少便利了。

八 爲什麼要打標點

人的說話是靠肺呼氣，而肺是有一定容量的，說了多少話，就一定要吸一口氣，才能繼

續往下說；句子太長了，一口氣就說不上來，必須在中間停頓一下換口氣。寫稿是筆頭的說話，爲了使看的人容易讀，就必須在一句話停頓的地方，打一記號，這記號就叫標點符號。

在我們中國的古文老先生，是向來不打標點符號的，就是有，也不過畫上一圈，打上一點罷了。就是到現在，報紙上的廣告欄裏，也幾乎全登的沒有標點的稿子。像下面這個尋人廣告，不也是很難讀嗎？

「張德俊男年五歲上身穿綠色白花襯衣紅色毛衣對襟青棉襖外套青制服下穿青色馬褲雜花色毛繩襪外套白絨襪五眼毡面棉鞋……」

而且，因爲沒有標點，就常有使意思變動的危險。譬如「行路人等不得在此小便」這張字條，就有下面兩種解釋：「行路人等，不得在此小便。」也可以說成「行路人，等不得，在此小便。」這不是很糟糕的事嗎？

標點符號不獨可以肯定句子的意義，同時，還可以說明句子的語氣。例如：「我一定要做勞動英雄！」和「我一定要做勞動英雄？」就大不相同。前一句是肯定的，後一句，要不做一個勞動英雄還不一定。所以我們寫稿，一定要學會打標點。

通常用得着的標點，有以下五種：逗號「，」，在整個一句話沒有說完，但是又必須停頓一下的地方，就用逗號。

句號「。」，整個一句話說完了，就用句號，例如：「我們工人已經翻身作主人，就應該積極生產。」

問號「？」，一、用在發問，例如：「你加入了工會嗎？」二、表示懷疑，例如：「像他這樣的人能參加工會嗎？」

冒號「：」，總括以下的句子，如「我有以下的幾點意見：」或某人說：「……」。

引號「」，現在我們常用的，是把某人的說話用引號括起來，說明引號裏的話，是這個人的口氣說的，用不用引號，意思完全兩樣，例如：「他說：他是一個模範工人」和他說：「我是一個模範工人！」前一句是寫稿人的口氣（第一人稱），後一句是說話人自己的口氣（第三人稱）。

標點符號除了上面幾種以外，還有驚嘆號「！」破折號「——」……等，引號的用處還有「引證」等用處，因為我們初學寫稿的人都用得很少，這裏就不多談它。有了逗號、句號、問號、冒號、引號這五種符號，基本上就够用了。

九 說得出寫不出怎麼辦

我們一開頭就提倡「話怎麼說，就怎麼寫」。但是，有不少工友說有困難，說是「說得出，還是寫不出，怎麼辦？」這些提出困難來的工友，大都能讀通俗的報刊，什麼道理，嘴裏也能講一套，可是寫不出。他們碰到的具體困難有以下兩種：

（一）「字」寫不上來。「字」印在紙上，也認得也懂得，但自己正要用的時候，就寫不上來了。一兩個字寫不上，可以空下來問別人，一大串都寫不上可就麻煩了。有許多